

关于举行“第四届全国学前教师教育案例和教研科研成果评选”的通知

各高职高专院校、各会员单位：

为了促进全国高中专学前教育的改革、探讨办学和教学规律，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确定举行第四届全国学前教师教育案例和教研科研成果评选。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评选内容与范围

(一) 学前教师教育案例评选的内容与范围

1. 发展战略类案例。包括：省市和市州学前教育发展战略案例，如公费定向培养、男幼师培养、幼儿园教师配备和培训等的典型案例；学前师范院校发展战略类案例，如学校转型与发展、战略规划与实施、校企（园）共建与合作等典型案例。

2. 学校管理类。指培养幼儿园教师的各类院校通过体制机制改革，加强和改进了学校的决策管理、人力资源管理、教学管理、招生就业管理、学生管理、财务管理、后勤管理，扩大了校内外的资源，有效实现了学校工作目标，等方面的典型案例。

3. 教学改革类。指培养幼儿园教师的各类院校落实教育部系列文件精神，遵循先进的教育思想，加强学前教育的学科专业建设、师资建设、课程建设、实验基地建设，改革人才培养模式和教学方法，提高教学质量和人才培养工作水平，等方面的案例。

学前教师教育案例评选的时间范围原则上是第三届评选以后（2017年）产生、或第二次评选以后有新的发展的案例。案例撰写说明见附件一。

(二) 学前教师教育教研科研成果评选的内容与范围

学前教师教育教研科研成果评选的内容包括在各种途径立项的教研科研课题研究成果，比较优秀的自发研究的成果也可以申报，成果的形态包括论文、著作、教材、精品课程、专利等。

评选的时间范围包括 2009 年以来（即国家开始批准设立幼儿师专以来）形成的学前教师教育教研科研成果，凡没有参加成果评选或已参加评选但获奖等次在省级以下的成果均可申报。

(三) 知识产权

参加“第四届全国学前教师教育案例和教研科研成果评选”的案例与成果，必须是申报人（个人或团队）独立拥有其完全知识产权。请各校认真把关。对弄虚作假、学风不端者，分委会将通报批评，并取消参评资格。

二、评选的安排

(一) 学校评选

各单位请于 2019 年 11 月 30 前在校内组织评选，每校评出并推荐 3-10 个案例、5-10 个教研科研成果，参加全国评选。

(二) 参评案例和成果的提交

各单位请于 2019 年 11 月 30 日前确定参加全国评选的案例和成果，并填写《“第四届全国学前教师教育案例和教研科研成果评选”推荐表》（见附件二），并将《推荐表》和参评案例、成果的电子稿发至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教师发展高职高专分委会学术委员会秘书处（著作和教材等实物形态的教研科研成果请寄送 1 份原件给高职高专分委会学术委员会秘书处）。秘书处邮箱：gxyzjyx2011@126.com，邮件主题为：XX 学校参评案例和成果；地址：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青秀区民族大道 77 号齐贤楼 2-2，曾程收，联系电话 18579998726。

(三) 全国评选

2019 年 12 月学术委员会秘书处组织专家进行评选，然后评选结果提交中国学前教育高职高专分委会审核确认。

获奖比例：特等奖 3%，一等奖 10%，二等奖 20%，三等奖 30%；组织奖：参评单位的 20%。

评选工作由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教师发展高职高专分委会学术委员会组织，评委由学术委员根据一定的比例，以公平、合理为基本原则从专家库选取。

三、评选的结果运用和其他事宜

1. 评选的结果运用。获奖的案例和成果将在 2020 年分委会年会上予以表彰，并上传“幼学汇”网站共享，商请北京师大出版社选取部分优秀案例和成果出版。

2. 案例和成果评选每个（篇）收费 200 元，用于评选开支。费用由评选会务承办单位广西教苑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收取，并开具“会务费”发票。请各单位在送交参评案例和成果时同时缴交。户名：广西教苑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账号：5520 1010 0100 7451 39，开户行：兴业银行南宁分行营业部，请在汇款凭据上注明单位并扫描汇款凭据发送至 gxyzjyx2011@126.com。

附件一：“第四届全国学前教育案例和教研科研成果评选”
案例撰写要求

附件二：《“第四届全国学前教育案例和教研科研成果评选”
推荐表》

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教师发展高职高专分委会

会务承办单位：广西教苑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十月

附件一：

“第四届全国学前教育案例和教研科研成果评选” 案例撰写说明

一、什么是教育案例

教育案例是对真实、典型而又含有问题情境的教育事件的具体描述，通过自己或他人的感悟和反思，说明一种教育现象或规律的一种文体。简单地说，一个教育案例就是讲一个教育实践过程中的真实故事，作一段精彩的反思、评论或说明。可从以下几个层次来理解：

（一）教育案例是对事件的描述：教育案例讲述的是一个教育故事，描述的是这个故事的产生、发展与结局的完整历程。

（二）教育案例描述的是含有问题的事件：教育案例是对教育工作过程中的一个真实的问题情境和解决问题的过程与结果的描述。并不是所有的教育事件都可以成为案例，能够成为案例的事件，必须包含有问题或疑难情境，并且也包含有解决问题的方法。正因为这一点，案例才成为一种独特的研究成果的表现形式。

（三）教育案例描述的事件是典型而又真实的：案例必须是有典型意义的，它必须能给读者带来一定的启示和体会。案例与故事之间的根本区别是：故事是可以杜撰的，而案例是不能杜撰和抄袭的，它是对现实中已经发生的教育事件的真实再现。它不能用杜撰的“事实”来替代，也不能从抽象的、概括化的理论中演绎的“事实”来替代。

（四）教育案例内含启发性的反思和体会：教育案例在描述具体事件之后要加入自己或他人的感悟和反思，从而说明一种教育现象或提炼出某些教育规律。

二、教育案例的写作要求

（一）案例选题的要求：具有真实性、客观性、典型性和普遍性；

（二）案例内容的要求：有描述、有反思、有分析、有提炼，具有启发性、先进性和创造性；

（三）写作体例的要求：

1. 问题的提出：即事件发生的背景及对该事件的简介，如交代故事发生的有关情况：时间、地点、人物、事情的起因等。避免面面俱到，重点说明“故事”的发生是否有特别的原因和条件。

2. 事件的描述：这是文章的核心部分，主要描述事件发展的过程，针对性地选择最能反映主题的特定内容，详细叙述关键细节，重点表现解决问题的思路、采取的措施、事件发展的转折点、发生的改变与成效——如学生的反映和教师的感受、用人单位及政府等的评价等。描述事件时，可正叙亦可倒叙。

3. 案例评析或反思：评析是在记叙基础上的议论。对于案例所反映的主题和内容，包括指导思想、过程、结果，对其利弊得失，作者发表一定的看法和分析，可以揭示事件中蕴含着的智慧和教育理念，进一步揭示事件的意义和价值。比如同样一个“差生”转化的事例，我们可以从教学、心理学、社会学等不同的理论角度切入，揭示成功的原因和科学的规律。评析不一定是理论阐述，也可以是就事论事、有感而发，引起人的共鸣，给人以启发。

三、教育案例与其它文体的区别

（一）教育案例与论文的区别

从文体和表述方式上来看，论文是以说理为目的，以议论为主的；而案例是讲一个故事，是通过故事来说明道理，因此是以记叙为主，兼有议论和说明。从写作的思路和思维方式上来看，二者也有很大的区别。论文写作一般是一种演绎思维，思维的方式是从抽象到具体，而案例写作是一种归纳思维，思维的方式是从具体到抽象。

（二）教育案例与工作总结的区别

工作总结就是以工作计划为依据，对一个时间段的工作进行一次全面的概括和系统的检查，分析成绩与不足，指出经验与教训；教育案例则是对工作中发生的真实而典型的事件进行描述，找出成功或者失败的原因，揭示事物发生发展的规律。

（三）教育案例与教案、教育活动设计、教学实录的区别

教案和教育活动设计都是事先设想的教育教学思路，是对准备实施的教育措施的简要说明；案例则是对已发生过的教育事件的反映。

教育案例与教学实录的体例比较相近，它们都是对真实的教育事件的描述，但教学实录是有闻必录，而教育案例则是选择典型的、具有启发性的具体事件进行描述，有评议、有反思、有提炼与升华，具有较普遍的指导价值。

与教案、教育活动设计、教学实录相比，教育案例不局限于教学与日常教育活动，它的涵盖面更加广泛，可以是来自教育领域中宏观、中观和微观等各层次的典型案例。

四、特别提示

教育案例应遵守学术规范要求，避免任何法律纠纷，如涉及个人（包括教师、学生）隐私、未成年人保护、著作权等，应进行妥善的技术处理。

附件二：

“第四届全国学前教育案例和教研科研成果评选”推荐表

注：此表请填写完整打印加盖公章，发送扫描件到指定邮箱，报送单位请保存原稿。